

牡丹江师范学院 2021 年招收硕士研究生 调 档 函

_____:

贵单位_____同志参加 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，初试成绩合格并已参加我校复试。根据教育部关于在录取阶段对拟录取考生政审的要求，我校将对其进行调档审查，现由考生本人将此函送交贵处，请于 5 月 6 日至 6 月 10 日间将其人事（干部、学生）档案转递至我校。如该同志被我校正式录取，其档案将留于我校管理。

应届毕业生可按照所在院校对毕业生离校的统一安排适当推迟调档。

谢谢合作！

牡丹江师范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

2021 年 5 月 6 日

研究生招生办公室

转至部门：牡丹江师范学院研招办

地 址：黑龙江省牡丹江市爱民区文化街 191 号综合楼 1413

邮 编：157011

联系人：郝忠彬

联系电话：0453—6515587